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032024HY0053469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4〕1077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东省广州国际医药港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广州国际医药港E地块（AF060702地块）1#住宅及地下室工程 项目代码：2016-440103-51-03-003935
建设位置	广州市荔湾区东沙大道16号地段
建设规模	住宅（自编号1#住宅及地下室工程）1幢，地上14层：8248.2平方米，地下3层：67932.64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0〕3074号、穗规划资源业务函〔2021〕6531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（2021）放22A018/（2023）复22B006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你单位就完善绿化、拆除施工用房、围墙等事项，出具了《告知承诺书》，请遵照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1张
3. 告知承诺书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4月29日

抄送：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、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园林局、
东沙街道办事处。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4月29日印发
